

土地利用规划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张祝鹏

山东广和规划测绘研究开发有限公司 山东 济南 250000

摘要: 现如今, 随着我国经济不断发展, 城市化建设不断加快, 生态环境问题逐渐显露出来, 我国土地资源越来越紧张。因此, 在发展过程中合理规划土地, 加大土地空间开发新格局, 加大环境保护力度, 对于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具有重要意义。因此, 我国在发展过程中应当以生态文明建设为基础, 从而推进土地利用规划与环境保护的空间衔接, 坚持人与自然和谐相处, 推动落实我国可持续发展战略。

关键词: 生态文明建设; 土地利用规划; 环境保护规划

1 土地利用规划与环境保护规划的重要意义

现如今, 我国大力提倡生态文明建设, 在生态文明建设视角下, 土地利用规划与环境保护规划的空间衔接过程中, 通过不断创新研究, 调整土地规划, 使土地规划与生态文明建设相互协调, 逐渐扩大环境保护规划与土地利用规划的空间衔接规模, 在发展生态文明建设过程中, 建立生态环境稳定、创新发展的土地利用规划。例如: 近年来, 很多地区开始开展生态村、生态镇以及生态县建设, 并着力开发建设绿地、公园等, 将土地利用规划与环境保护规划在空间上完美衔接。

2 现阶段土地利用规划对生态环境保护的影响

2.1 生态环境保护被忽视

针对土地利用规划, 由于相关部门管理者过于看重地区土地利用规划经济发展, 生态环境保护意识较薄弱, 加上对生态环境保护宣传不到位, 导致在土地利用规划中生态环境保护被忽视。若想确保土地利用规划成效, 必须要从多个维度来进行考虑, 提升相关部门管理者对环境保护重视程度, 将生态环境保护纳入土地利用规划体系中, 减少土地利用规划过程中对生态环境带来的负面影响。

2.2 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开展受到限制

随着经济不断发展, 生态环境保护越来越不被重视, 从现阶段土地利用规划来看, 由于思想滞后的限制, 国土空间规划中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受到影响, 在一定程度上加剧了我国生态环境恶化。过于滞后的土地利用规划思想, 规划重点发展地区经济发展, 并没有充分考虑促进经济发展同时土地利用规划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负面影响。新时代发展要求环境与社会经济协调发展, 站在长远生态环境保护角度思考国土空间规划, 做出正确的规划决策, 使其有效改善生态环境。

2.3 土壤与水资源方面的影响

首先, 防止土壤受到破坏最有效的途径则是对耕地的保护, 有利于国民生活质量的显著提升。在以往土地的建设规划中, 由于缺乏科学的管理方式, 工作人员环境保护意识薄弱等问题, 导致耕地也受到一定程度破坏。主要体现在土

地盐碱化、沙漠化现象严重等, 直接降低了种植物的产量与质量。其次, 土地利用规划对水资源的影响主要凸显在城市建设当中, 相关单位在城市建设中, 由于对混凝土的运用、工程建造方式等各个环节管理方式存在不当, 其施工人员水资源保护意识不足, 从而降低了水资源的利用率。与此同时, 在城市建设过程中, 由于土地储水能力也较为薄弱, 其储水能力的高低直接反映出城市用水现象, 对水资源的净化能力也产生了影响, 水资源质量也会有所降低。

3 土地利用规划体系中如何开展针对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3.1 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体系构建及管治内容

加强生态环境管理和改善生态环境作为国土空间规划核心内容, 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体系也要充分体现上述两点核心内容, 基于生态安全格局规划前提下, 构建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体系以及管治内容明确, 主要涉及以下几点。

一是, 明确生态环境保护目标。通过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治, 加强对地区生态环境管理, 结合区域发展战略, 使其满足社会经济发展需求同时, 也能明确规划国土空间布局。例如, 调整目前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管理系统, 不再局限于污染物排放控制以及环境影响要素管理方面, 而是达到对整个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系统有效管理, 创建人与环境新关系, 实现二者相互平衡发展, 在有限国土空间上提升空间使用价值, 为促进经济发展同时, 也能更好地保护生态环境。

二是, 空间功能优化。如图 1 所示, 根据国土空间特点, 合理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布局, 以优化空间使用功能为核心, 提升国土空间使用功能兼容性, 提升成效, 生态空间也得到有效管理和保护。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体系构建既要考虑空间功能优化问题, 也要兼顾长远性生态环境保护, 明确划分生态环境保护控制底线, 采取针对性措施, 正确引导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图 1

三是，考虑区域环境差异性。生态环境分区有效管治前提，应确定国土空间分区管理方案，根据区域环境特点，落实相关政策，制定区域环境保护目标，实现推动国土空间合理发展演化，同时也能确保区域环境持续优化和改善，增强生态安全管制实效性。土地利用规划是实现土地资源综合利用、使用价值最大化的有效手段，满足社会经济发展需求；生态环境保护对土地利用规划成效有着十分重要的影响，出于对我国经济持续发展综合考虑，二者之间存在着不可分割的关系，将生态环境保护纳入体系中，既能加强对生态环境管理，也能有效平衡经济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之间的关系，提升自然资源利用率。

3.2 土地利用规划与地表水水域环境功能分区的空间衔接

根据地表水水域环境质量，将水域环境功能划分为五大类，分别为：一类区、二类区、三类区、四类区、五类区。其中，源头水源、国家自然保护区水源等被划分为一类区。水生物、鱼类、藻类等生活栖息区域，一级保护的生活饮用水水源以及珍贵稀有水生物的栖息区域被列为二类区。三类区主要包括淡水鱼、淡水虾等生活水域、二级保护措施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等。例如一些不与人体直接接触的娱乐

用水、工业用水等水域被列为四类区。五类区主要包括园林景观灌溉用水区域以及农田灌溉用水区域。根据各个分区特性对其进行分区。对于一类区而言人工开发力度不足，地表水水域环境承载力相对较大，在土地利用规划时，为了保护区域内部水域环境，被列为禁止建设区域。土地利用规划对于二类区，和一类区比较而言人工开发力度以及地表水水域环境承载能力都较为适中，为了保证区域内平衡发展，被列为“四区”之一的限制建设区域。对于三类区而言，相比于一类区、二类区在地表水水域环境承载能力方面表现较弱，并且存在开发失衡现象，因此在土地利用规划时被列为有条件建设区域。土地利用规划四类区水域环境开发情况以及地表水水域环境承载力与三类区土地利用规划相似，因此，也被规划为有条件建设区域。对于五类区而言，严重过度开发且地表水环境承载力最弱，被列为允许建设区域。

4 结束语

综上所述，土地利用规划的科学合理性直接对地区的平衡发展有着十分重要的影响，同时也关系到社会与环境之间的和谐统一发展。随着国民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土地规划和生态环境日益凸显的矛盾问题引起了社会大众的重点关注，为了确保社会经济与自然环境的协调发展，应该不断规范土地利用方式，在土地建设中，将生态环境的保护放在重点位置，并将土地利用作为土地工程重点建设方向，在两者共同发展下，达到时代发展要求。

参考文献

- [1] 敬宝红. 生态文明建设视角下土地利用规划与环境保护土地利用规划的空间衔接研究 [J]. 环境与发展, 2018(4):218+220.
 - [2] 邓振利. 生态文明建设视角下土地利用规划与环境保护土地利用规划的空间衔接研究 [J]. 建筑工程技术与设计, 2020(14):24.
 - [3] 顾蕾. 土地利用规划与生态环境优化的关系研究 [J]. 环境与发土地利用规划展, 2020, 32 (11) : 174-175.
 - [4] 宗长成. 土地利用规划体系中的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研究 [J]. 住土地利用规划宅与房地产, 2020 (21) : 64
- 作者简介：张祝鹏、男、汉族、1989年10月、籍贯：山东省潍坊市临朐县、学历：本科、职称：工程师、毕业院校：华中师范大学、研究方向：土地规划、邮箱：yutian1108@163.com